

云上云上

(香港)严沁著

鹭江出版社

（亲——康和）

不知道怎样形容他，反正——哎！他比不家思玫的亲，我总觉得他似乎还不到四十岁。他是英俊、潇洒而出

云上云上

严沁著

鹭江出版社出版
(厦门市莲花新村观远里19号)

福建省新华书店发行

福州7228工厂印刷

开本787×1092毫米 1/32 9.5印张 211千字

1990年7月第1版

1990年7月第1次印刷

印数：1—30,000

ISBN 7—80533—227—0

—

我开始做梦，当我第一次见到他！

这是没办法的事，不能防范，也不受控制，而且是那样突然。那天，期中考之后的第一个周末，心情轻松得像天上一片云，康思玫请我到她家里去吃红油水饺，我来不及换衣服，从学校回来就赶着去。

思玫的家住在联合新村，很好找，连我这从台南才来三个月的土包子，也能一下子就找到。康家在一楼，大门虚掩着，我在门外叫了两声，思玫都没回答，索性自己进去，反正门上的牌子写明了姓康，准没错！我径自冲进客厅，嘴里还嚷着思玫，就是在这个时候，这种冒失的情形下我看见了

他！

他坐在沙发上，正在看蓝带杂志，身上穿了一件浅得几乎象白色的浅蓝衬衫，胸前有颗钮扣没扣上，显得有些——不正经，一条不该是他这种年龄的人穿的浅蓝牛仔裤——虽然他看来很帅、很潇洒。穿了一双毛巾做的纯白拖鞋，他被我的叫声所打扰，缓缓地抬起头，一脸孔的不耐烦——就这样，我们见了面，认识了。

他是康思玫的父亲——康柏！

我不知道该怎样形容他，反正——哎！他绝不象思玫的父亲，我总觉得他似乎还不到四十岁。他是英俊、潇洒而出

色的，我怀疑，如此父亲怎可能有平庸如思玫的女儿？他有广东人的深轮廓，上帝给了他一张漂亮的男性面孔，虽然历尽风霜、世故，却依然完美而精致，尤其是那对眼睛，它似乎会笑，却又了无笑意，被一种深沉的冷漠所充满，它矛盾得——令人在不知不觉中被迷惑。他的鼻梁是那么挺直，直得使人强烈地感觉出它主人的傲气，他一定是一个骄傲的男人，漂亮的人都骄傲，是吗？他的唇——我想一定傻傻地望着他有好几分钟，那充满感情的优美线条，展开成一个喜悦的弧型——他笑了，对着我！

“你一定是艾薇，思玫的同学了。”康柏说。天！他的声音低沉而带磁性，不正是小说里常描写的那样子吗？

“是，康——康伯伯！”我结结巴巴地说。说老实话，我这声“伯伯”叫得不情不愿。

我想起了3年前看过的那本《绿色山庄》，里面也有这么漂亮出色的同学父亲，而康柏似乎比那本书中的人物——黎之淳，更能吸引人。

“思玫去拿上午定的饺子皮，就回来，你坐一下。”康柏指指旁边的沙发。

“是——好，我坐，我坐！”我简直是手足无措地坐下来，就在他的对面。

他再对我笑笑，又低下头看杂志。

我呆呆地望着他，他到底有多大呢？思玫和我同年，标准的大学一年级年龄，19，那他——至少有50吧！50岁？他甚至看不出一条清楚的皱纹，看不见一根白头发！他那充满朝气的打扮，他那依然又浓又密的头发，他那聚精会神而显得深沉的漂亮面孔，使我的心怦然一动，我可能象《绿色山庄》里的方亦筑？会不会有——

“你看过《绿色山庄》吗？”我突然问。立刻，我被自己的声音吓倒，我在说什么呢？我简直中了《绿色山庄》的毒！

“《绿色山庄》？”他皱皱眉，“是什么？一本书吗？”

“是——哎——”我涨红了脸，恨不得找个地洞钻进去，我太荒谬了。

“我不看那种书的。”他笑了，也许是笑我的又呆又蠢，但是，他笑得那么好看，“是本文艺小说吧！为什么提起？”

“是——因为你有点象那个男主角。”我终于说了。

“是吗？”他放下杂志，似乎被我引起了兴趣，“什么地方象？”

我拚命咬着唇，这句话是不能说的，我不能忘记他是思玫的父亲——哎！什么时候我才能改掉那许多要命的老毛病呢？我的话竟冲口而出了！

“你看来很风流！”我不知道自己怎会说出这句话。

“风流？”他似乎感到意外而好笑，那种似笑非笑的神情就更令我无地自容了。“你的感觉吗？艾薇。”

“康伯伯，我——我——”我真想站起来就走，今天真是糟透了，我怎么了，中了邪？

“你很有趣，也很可爱。”他怕我窘迫的不再追究，笑一笑，再低头看杂志。

我不禁松了一口气，心中对他的宽大、体贴，真是感激得要命，我的梦——又绘上了一抹色彩。

我不敢再开口，我怕我再说错话，在他面前，我的自制力、我的思想都不知去了哪里，变得又傻又呆。我想——我是受震摄于他那股成熟的魅力？

他真是成熟的男人，显得光芒四射，常听人说，成熟的

男人才有味道、才有魅力，我从来感觉不出，今天懂了，不止懂了，而且——强烈地感受到。康柏现在仍是这般令人迷惑，叫人抗拒不了，他年轻时是怎样的？成群的女孩子跟在背后，他大情人般地到处留情？他——

“你从台南来，令尊是空军？”康柏突然问。

“不，爸爸是高雄炼油厂的工程师，”我说，“爸爸那种古板的人怎么会是空军？你才象！”

“我是空军，”他望着我的脸，眼中有丝怀疑——他怀疑什么呢？我没说真话？“以前是，现在是，以后也会是。你叫艾薇，你姓艾？”

“当然！”我的毛病又来了，胡言乱语的，“难道康思玫不姓康？”

他对我摇摇头，又笑笑。“你很有趣。”他第二次这么说了。

我很有趣吗？从来没有人这么说过我，顶多说我顽皮，说我作怪，当然，有趣听起来令人舒服得多了，尤其是他说出来——他象《绿色山庄》黎之淳的感觉更强烈了。

“哎——”我突然想起一个问题，“康伯母呢？”

“她——去打牌了。”他迅速而短暂地皱皱眉，我捕捉到他脸上的不满，因为我一直盯着他看，“她最爱打牌，思玫没说过吗？”

“没有，思玫什么都不说！”我摇头，“她从来没有说过她有这么漂亮的爸爸。”

“漂亮的爸爸？”他哈哈大笑起来，“所以从进来开始，你就一直盯着我看？你不怕我会脸红吗？”脸红的是我，不是他，我有被看透、被揭穿一切秘密的感觉，这一回，我是无所遁形了。他虽然低头看杂志，却没有放过注意我呢！

“什么事那么好笑？爸。”思玫拿着一包饺子皮进来，她诧异的。

“问你同学艾薇吧！”康柏站起来，“我去休息一下，要我帮忙就来叫我。”

他进寝室了，临走时不忘向我打招呼、挥手——他是瘦高的人，50岁了，身材依然保持得那么挺直、那么潇洒，竟连一些中年人的肚皮都没有，他可是得天独厚？

“你和爸爸说了什么？”思玫仍然怀疑。

“什么都没有。”我否认了，我总不能对思玫说出刚才荒谬的想法。

“那就怪了！”思玫坐下来，“爸爸很少笑的，尤其对着妈妈的时候。”

“是吗？”我好奇心涌上来。

“就算跟我也没有什么好说的，何况是笑了。”思玫耸耸肩，“爸爸是个很奇怪、很不容易亲近的人。”

“我不觉得，刚才他很和气嘛！”我很意外，那样的一个男人，怎会不容易亲近？

“或许你是客人吧！”思玫不想深究，“休息一下，你帮忙包饺子，要吃就自己动手。”

“早知要自己动手就不来了！”我故意叹一口气，“住在阿姨家，她可从来不要我动手的！”

“有什么办法？谁叫我没有一个做教授夫人的阿姨？”思玫打趣地说。

我却没有一丝提阿姨的兴趣。姨丈是个四平八稳、没有什么缺点、也挑不出什么优点的男人，平日沉默寡言，整天都是书本、学问，连半丝幽默都不懂，我真不明白小曼阿姨怎会嫁给他的？象小曼阿姨那么美又那么好的人，怎么也轮

不到姨丈——唉！或者姻缘天注定吧！

“你父亲是最标准的空军！”我看一眼寝室门。

“什么意思？”思玫不明白。

“漂亮、活跃、风流、潇洒、幽默又充满朝气——”

“算了，算了，你在说大情人吗？”思玫笑着打断我的话，“这只是你的想象！”

“不是想象，是他给我的印象！”我固执的。

“就算印象吧！却只有两样对，”思玫压低了声音，“漂亮和风流。”

“他真——风流！”我忍不住惊叫了。

“嘘！”思玫回头望一望，“听说——结婚前和结婚后，爸爸有数不清的女朋友。”

我心中又在波动，他真是黎之淳的翻版？

“你妈妈不管？”我真怀疑。

“谁说不管？”思玫无奈地摇摇头，“管得了才行，爸爸根本不理妈妈那一套。”

“难怪你妈妈爱打牌了！”我若有所悟。

“哎——别谈他们。”思玫不耐烦了，“我们动手包饺子，要不然哪，明天都吃不成！”

我不出声，默默地开始动手帮忙，然而，心中却老缠绕着思玫父亲的影子。康柏，那个成熟得光芒四射的男人，那个风流、漂亮的同学父亲，第一眼，就使我开始做梦——他是一个能令任何女孩子做梦的男人，就象《绿色山庄》中的黎之淳，或者——他也有一段故事？要不然——他可能和——和我发生一段故事？

天！我在想什么？不离谱吗？我怎能如此这般去想思玫的父亲？我——我简直无可救药了。

好在思玫并没有发现我的心事，这一回我倒隐藏得很好——怎能不隐藏？说出来岂不笑死人？而且——罪大恶极，我该连想都不要想的——唉！怎能不想？除非我没有看见他，不知道天下有这样的男人！

一直到吃晚饭，康柏才出来。他看来睡了一觉，显得容光焕发、神采飞扬，我呆呆地望着他，起码有一分钟，才警觉到一边的思玫，我——是发疯了！

思玫的红油水饺做得是第一流，我的胃口却是九流，简直是食不知味，我紧张紧张、神经神经地偷偷注意他，好象一转眼他就会消失似的，这样的情形一直到晚餐后。

“思玫，等一会我要出去。”康柏说，“你要留艾薇陪你？或者让我顺便送她回去？”

思玫望住我，他也望住我，哦！这不是和《绿色山庄》中相同的情节？他借故送我，然后请我出去坐坐、聊聊？

“艾薇，你自己决定。”思玫无所谓的。

“那——我想早点回去！”我紧张得口吃起来。

“一言为定！”康柏对我眨眨眼，他那神情怎象同学的父亲，他真是看来吊儿郎当的不正经！“我去换衣服。”

他又进寝室了。

“哎！又是去跳舞吧？”思玫无可奈何的。

“他很爱跳舞？”我问。

“空军的传统习惯吧！”思玫嘲弄的，“哪个空军不爱跳舞？不多情？不花心？不风流？”

“看你，一竿子打死一船人，每个空军都如此吗？”我笑起来，“他是你爸爸呢！”

思玫还没有来得及出声，康柏就出来了，他只是把浅蓝

色牛仔裤换了一条浅蓝色西装裤，再穿一双鞋子而已。虽然只是个小小的变化，他却象颗多切面水晶，给人看见另一个角度的光芒。

“能走了吗？艾薇。”他望着我。

我拿起我的小钱包，对思玫说声再见，就随着康柏走了出去。他在车棚里推出一部浅蓝色威士霸摩托车，伸手在后座拍一拍。

“上车吧！坐过摩托车吗？”他先跨上去。

“没有。”我有些犹豫，更有些紧张。

“放心！我不是年轻人，我不玩飞车的把戏。”他回头笑着，“抱住我的腰就行了。”

他说得轻松，我做得窘迫，上了车却——怎么也不敢抱住他，抱住——岂不等于贴在背上？这——这——

“艾薇，”他温和地拍拍我的手，“记住我是思玫的父亲，好吗？”

我知道他在开导我，在松弛我的神经，我——终于咬咬牙，抱住了他。一刹那间，摩托车风驰电掣般地冲出去，把我的脸红心跳抛得好远、好远——

他问了我的地址，就一心一意地驾着车，看着愈来愈近的阿姨家，我的心也愈来愈失望，这并不象《绿色山庄》的情节，他并不想停下来坐一坐，或聊一聊——哎，现实生活和小说毕竟有一段距离的。

他把摩托车停在阿姨家的巷口，双脚踏在地上，半侧着身体。

“下车吧，你到家了！”他说。

我不得不放开他，放开那一份偷偷的温馨和悄悄的满足——刚才那一刻，我曾荒谬地希望阿姨家永远也别到，让我

可以永远坐在摩托车的后座，可以永远抱牢他的腰。

“你去——跳舞？”我站在他面前，竟忘了道谢。

“思玫说的？”他不置可否地笑。昏暗的路灯下，他脸上浅浅的皱纹都消失了，他看来只有35岁，“她是个永远都不了解父亲的女儿！”

“是你和普通许多父亲不同。”我说，我真不想他就这么离开。

他想一想，停了摩托车马达。

“艾薇，我要告诉你一件事，”他的神色严肃又认真起来，“你的《绿色山庄》——毕竟只是个故事！”

“你——原来看过了？”我惊喜的。

“我并不象黎之淳，”他不直接回答，“他有事业，有爱他的女儿，后来也有了爱情，但我——不同！”

“怎么不同？”我的心热切起来，“你也有事业，有妻子、女儿，或者——你也会有爱情！”

“我有过爱情，但已经过去了！”他眼中闪过一抹奇特而动人的光芒，“现在——我可以说一无所有！”

“你的话让思玫和康伯母听见会伤心的，”我皱眉。他的确有段故事，主角却不是康伯母？“何况，你目前还是一个出色的空军。”

“一个不能飞上天空的空军！”他笑着，艾薇，你别把小说幻想成真实，你别对我存有浪漫的幻想！”

我相信他已尽量说得婉转，我仍脸红了。他早就看穿了我，不是吗？

“我——”我低下头，心中又乱又感激，他绝不是思玫口中又花心又风流的人，否则，他根本不必提醒我。

“你是个很可爱、很有趣的女孩子，”他拍拍我的肩，“如果不嫌我太老，我们可以做朋友。”

“朋友？”我惊喜地抬起头，“一个能互相分担、能互相了解、能互相帮忙的朋友？”

“对了！”他微笑地点点头，“把那个《绿色山庄》的故事抛开，我们做另一种朋友。”

“好！”我立刻点头，能做他的朋友——我心中仍有说不出的滋味，很奇怪，第一眼见他就觉得他亲切，就觉得他必和我有些关系，朋友？“可是——你愿不愿意把你的故事告诉我？”

“怎能肯定我有故事？”他又恢复了吊儿郎当。

“你说过有段过去了的恋爱，而且——你现在的家庭看来并不幸福。”我说得很直率，这是我永远改不了的毛病，想到什么说什么。

“你又在幻想了！”他指指我的鼻尖，“事实上，我女朋友无数，叫我说哪一段？”

“说那段最真的、最使你念念不忘的。”我说。

“每一段都真，但每一段都忘了。”他笑着摇头，“我是个浪子！”

“浪子也会有真情。”我不肯放松。

“也许有过，但日子太久远，也忘了。”他作状地挥挥手。

“不信！真情也会忘？”我简直是嚷了起来。

他闭一闭眼睛，摇摇头。“不忘也淡了。”他说，“回去吧！别让你的家人着急。”

“不是家人，是阿姨。”我纠正。

说到阿姨，我突然联想到好特别的一件事，康柏看来好

喜欢浅蓝，和小曼阿姨刚刚相反，我几乎从来没有看见小曼阿姨有任何浅蓝色的东西。

“再见了，小朋友。”他再挥手，“再晚些，我的女朋友会生气了。”

他说女朋友，我不知道真假，但心中蛮不是味儿。我看着他发动摩托车马达，却不离开。

“怎么？真想跟我去？”他问。

“不！《绿色山庄》的美丽故事不会重演，我只是想问你，你——可会来看看我这小朋友？”我鼓起勇气问。

“当然，”他举手做发誓状，“有空、有心情一定来，你等着欢迎我这老朋友吧！”

“我会等，而且——我也等你讲那段故事。”我说。

他皱皱眉，只是一刹那，摩托车怒吼而去。

他皱眉是什么？为我说等他？或是等他的故事？看来，他对那段故事敏感得很呢！

又是周末。

没有同学的约会，也没有重要的功课，日子显得特别无聊，人也懒散了。

本来该给妈妈写封信的，报告一下期中考的成绩，却是懒得提笔，妈妈也该知道，考得上辅仁大学的我，功课绝不可能太差的啊！我躺在床上发呆，看着挤在窗户外面的阳光，想起康柏。

他该是太阳型的男人，光芒、热力都足以强烈地影响旁人，但是，初见他时，他眼中冷漠。他一定很不快乐，难道他不停地交女朋友就是想寻找些快乐？不知怎么的，我有个奇怪的感觉，他失落的快乐，不是他周围任何女孩能带给

他的，包括我！因为他的快乐、他的欢笑必然失落在某一段令他难忘的回忆中了。

哎！他说会来看我的，他会来吗？我相信他不会骗我，只是——等待的滋味不好受，我总不能明目张胆地去看他，何况有思玫，还有他太太。

门外有些声音，似乎有人在搬东西。姨丈去了研究院演讲，家中只有小曼阿姨和女佣阿月，阿姨没午睡，那么出去跟她聊聊也不至于这么无聊了。

果然是小曼阿姨，她正在清理一只又大又古旧的樟木箱，那只箱子的形状和妈妈的一个完全一样，必然是从成都带来的古老东西了。古老箱子里装的是许多我无从想象的东西，我的兴致被提得好高，我一向喜欢古老又稀奇古怪的东西。

“小曼阿姨。整理旧东西吗？我来帮忙。”我走过去。

“也没有什么东西了。”小曼阿姨淡淡一笑，“该扔的老早扔完了。”

小曼阿姨的神色永远淡然平静，好象一潭止水，再也激不起任何波纹，然而，小曼阿姨却是美得难以形容的。不仅在云家，她的美在整个成都市都出名，抗战期间，谁不知道华西坝上金陵女子大学的校花云小曼？如今50岁的她，依然秀气宁静，依然高贵淡雅，依然苗条飘逸，最特别的一点，她柔中带刚，令人觉得她又冷又傲，简直高不可攀。小真阿姨和妈妈小怡都是小曼阿姨的姐姐，然而，姐姐就远不及妹妹出色了！不是我偏心，看过那么多太太、姐姐、伯母、阿姨，根本没有一个及得上小曼阿姨的万分之一。

“那表示没有扔的就是宝贝咯。”我笑。

“没有宝贝，只有一本相簿。”小曼阿姨姿态优雅地把

相簿递给我。

我望着她——我总是情不自禁地会望住她，美，的确是吸引人的。小曼阿姨的皮肤还是那么细致，难得的是她的手背也不起皱纹，我敢打赌，我若说小曼阿姨只有30岁，谁敢不信？她也是得天独厚者——

想到这里，我呆了一下，我说康柏是得天独厚的，如今又是小曼阿姨——哎，我怎么会把他们联想到一起了？他们全然不相识，可以说绝无半点关系的，我真是离谱！

“你的相簿吗？”我打开第一张。

“有你妈妈，还有小真、你大舅培元和三舅培之，”小曼阿姨慢慢说，“另外还有爸爸——就是你外公，外婆，还有些亲戚朋友。”

照片上的人看来都很好笑，好古老的头发，烫得卷卷的，梳得平平的，中分，两边还夹住发夹。妈妈和小曼阿姨穿的是阴丹士林布的宽大旗袍，小真阿姨穿的是童子军装，姿势摆得生硬而造作，笑容也好别扭——哎哟！看在我这差了有30年的女孩眼中，那简直是好久好久以前，那简直是不可思议的时代。

“真好笑，怎么是那样的呢？”我哈哈大笑，“我没想到你们也曾古老过。”

“你怎么没想到我们也曾年轻过。”小曼阿姨说。

“不，你现在也年轻，现在比以前还漂亮得多，”我说真心话，我是看不惯那古老的样子，“那个时候——就是你当金陵女大校花时代？”

小曼阿姨脸上掠过一抹好难懂的神色，或者，人们想起以前，甜、酸、苦、辣就随回忆一起涌上来吧！

“我那个时候正在念大学，金陵女大。”小曼阿姨不

说校花，她是谦虚的人，“现在和以前的样子就差得远咯！”

我仔细地端详那些发黄的照片，小曼阿姨在那大堆古老的人中，无异是最出色的，她的脸还是那么美、那么秀气，她的神情还是那么温柔，就是那发型、那衣服、那笑容古老的令人受不了。

“为什么梳那种头，穿那种衣服呢？”我指着相片。

“别看不起，这还是当时最流行的呢！”小曼阿姨说，“抗战时期，哪还有人穿得比我们云家姐妹好？我们的衣服全是从上海运去成都的，别人哪！在你眼里就更土了。”

我很感兴趣地又往下翻。

“小曼阿姨，能不能说些以前的事给我听？”我提出请求，我是愈来愈好奇了。

“以前？”小曼阿姨沉思着摇摇头，“以前的事太多、太长了，有的已淡忘了，有的已褪色了，叫我从哪里讲？”

“讲你自己！”我兴致勃勃，“一定好多男生追你，对不对？讲讲他们！”

“忘了！”小曼阿姨还是摇摇头，“那种事，早忘了！”

“你是怎么嫁给姨丈的？”我又翻一页。

“这——”小曼阿姨皱了皱眉。皱眉？为什么？“他是我的教授，金陵女大的。”

“师生恋？那个时代可以吗？”我问，又翻一页。

“那个时代是有些受人歧视，不过，我结婚时已抗战胜利了，在上海，也就没什么了。”她说。

突然之间，我呆了一下，我看见一张照片，小曼阿姨相簿上的一张照片，那——可能吗？那会笑的眼中没有冷漠，

完美精致的脸上全是阳光，那重感情的唇，那显得傲然的鼻子，那修长，那英挺，那潇洒，那帅——

我抬起头来，这不是真的，我看花了眼吧？康柏怎会出现在小曼阿姨的相簿上？他穿着空军制服，帽缘压得低低的，但——我认得出一定是他，天下还有第二个如此漂亮、出色的男人？何况那副风流的模样——

“他——是谁？”费了好大的劲，我使自己平静。

小曼阿姨漠然不动地看一眼，摇摇头。“一个朋友吧！记不得了！”她不经意地说。

一个朋友？记不得了？绝不可能！绝不！认识康柏那样的朋友，怎可能记不得？他岂是如此容易忘记的？何况——单独的一张照片，贴在单独的一页上，小曼阿姨没说真话。

“他好帅，好漂亮！”我说，心中乱得一团糟。怎么会是这样的呢？康柏以前是小曼阿姨的男朋友？他们之间曾有一段故事？是吗？会吗？可能吗？

“是吧。”小曼阿姨不置可否的。

“真的——不记得他是谁？”我不死心的，好奇心简直大得无法抑制了。

“不记得了。”小曼阿姨接过相簿，放回箱子。

在这一刹那，我看见箱子里还有相同的另一本——小曼阿姨很快地关上箱子，我只好咽回要求一看的话。

我的心七上八下，要不要告诉她，我认得康柏？会不会真是一个她不记得的普通朋友？不，看她急急收回相簿，又神秘秘地掩藏另一本，这其中必有些古怪，或者——我可以试一试她？

“小曼阿姨，我似乎——见过照片中的人。”我说。我